

长宁县:以“四小服务”办好民生实事

今年以来,宜宾市长宁县司法行政系统通过开展“小桌子”“小喇叭”“小窗口”“小探头”的“四小服务”活动,解决民生诉求,架起为民服务连心桥。

“小桌子”解民纷

“感谢!10多年的心结终于解开了。”近日,盐井村村民黄某表示,司法所的“小桌子”服务让他意识到,当自身权益受到侵害时,要通过法律渠道解决问题。

此前,黄某与邻居赖某因四亩林地的林权发生纠纷,曾多次到县上有相关部门上访。长宁县司法行政系统了

解情况后,派出调解小组就双方矛盾纠纷进行调查走访,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梳理了处理意见,最后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达成一致协议。

案6件、重大矛盾纠纷12件。

“小喇叭”提素质

这是长宁县司法行政系统开展“小桌子”服务的一个缩影。行动中,该县司法行政系统组织258名人民调解员进村入户,依托农村群众院坝小桌子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行动,针对情况复杂、化解难度大、影响范围广的疑难积案和重大矛盾纠纷,以“一案一专班、一案一策”方式,背靠背、院坝式集中力量进行调解。目前,该县司法行政系统已成功化解矛盾纠纷1026件,其中疑难积

部门服务”工作机制,创新实施公共法律服务室长、站长、组长“三长”工作法,联合热心公益法律服务志愿者,层层收集群众普法需求,依托村(社区)广播站小喇叭,定期汇总并组织开展普法宣传180场次。此外,该县司法行政系统还联合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等政法单位,针对青少年、妇女儿童等特殊群体,利用校园、社区小喇叭开展普法宣传进校园、进社区活动120余场次。

“小窗口”惠民生

“感谢党和政府的关怀,现在第一

阶段工资已收到。”这是前段时间,长宁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在2020年度办结的援助案件中,对“32名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案件”部分受援人进行上门回访时得到的回复。期间,中心工作人员向受援人发放《保障农民工权益宣传手册》,还建立了解微信群提供指导。

这是长宁县司法行政系统以“小窗口”开展惠民服务的缩影。据了解,长宁县司法行政系统在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专设法律咨询“小窗口”,组织县内2家律师事务所、6家法律服务所共48名法律服务人员轮流“坐诊”,累计提供法律咨询318人次。同时,依托县司法行政指挥中心,针对老弱病残孕等特殊群体,探索“公证+司法所”“法律援助+司法所”的便民窗口服务新模式,实现法律援助、公证事项马上办、一次办、上门办。目前,该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已提供法律援助12件、公证上门服务5件,

减免公证费3万余元。

“小探头”暖民心

6月中旬,马河村村民吴某明夫妇在当地司法所通过省司法行政远程视频会见系统,与在监狱服刑的儿子实现了“面对面”交流。

为实现远程探视,该县整合财政资金50余万元组建“智慧执法”系统,在县司法局、13个司法所建成14个远程视频会见点,连通省内各监狱、戒毒所,为服刑人员、戒毒人员亲属提供亲情会见平台,解决了监狱服刑人员、戒毒人员与家属会见难问题。

该县司法局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立足职能职责深化公共法律服务,细化完善民生项目清单,集中推出一批便民利民措施,有计划、分步骤高效推进,以实际行动践行司法为民初心,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安全感。(宋成均 李彦)

图片新闻



7月以来,巴中市南江县公山镇司法所干部到社区、下农村、进农户,结合村民日常生活相关的案例积极开展《民法典》普及宣传活动,(本报通讯员 肖定怀 摄影报道)

@毕业生,这份防骗指南请收下!

高考后,各类诈骗信息开始散播,一些不明真相的毕业生往往会被迷惑导致钱财损失,本文将揭露高考后期不同类型的诈骗手段,谨防广大毕业生上当受骗。

1.伪造录取通知书

招录阶段,不法分子会冒充高校招生办人员向考生寄送伪造的录取通知书,让考生将学杂费打入指定的银行账户,以骗取钱财。

案例回顾:

考生小罗前段时间收到一份自己报考的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同时还收到了该大学的一张学杂费清单,上面还注明录取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将学杂费汇入学校的银行账户。小罗有些疑惑,便询问了自己的班主任……

注意,大学录取通知书不会夹杂任何收费清单,更不会要求考生

汇款。正确做法是,收到录取通知书之后,考生可登录教育考试部门网站或者主动拨打教育考试部门电话核查,也可以到所在地招生办查询自己的录取信息;切勿相信自己没有报考的院校投递来的录取通知书;不要轻易转账汇款学杂费,要通过多种途径核实账号真伪。

2.以“教育补助”明目骗取钱财

不法分子通过非法途径获取考生身份信息后,假冒教育局工作人员等身份,以符合“奖学金”或“高考奖学金”资格为由,骗取押金或手续费。

案例回顾:

考生小张家庭条件困难,但学习成绩优异,考取了理想的大学后打算通过勤工俭学减轻家庭负担。某天,他收到自称教育局的负责人的电话,对方称了解其家庭情况,

可以为其申请助学金,但要先交500元的报名费。对此,小张犹豫了……

注意,除了“高考奖学金”之外,骗子还会以“高考补助金”“复读补助”等各种名目实施诈骗,考生要保管好自己的各类证件,不要在不明APP或链接上透露个人信息。同时,不向对方转账汇款。

3.警惕兼职诈骗

大长假开始后,许多同学都想找一份兼职工作,在锻炼自己的同时赚取一些零用。但不少同学警惕性不高,往往容易被刷单这类“兼职工作”吸引,最后受骗。

案例回顾:

学生小陈在某招聘网站上看到一条兼职信息——“刷单赚佣金,当日结算。”随后,小陈添加刷单客服为好友,在一番培训下,小

陈先垫付4400元,在起始几笔订单中赚到了数额不等的佣金。到了第三单时,客服称有“任务”需要完成,而“任务”又需垫付5000元,小陈有些犹豫,便询问之前的两单费用能不能退回,结果客服直接拒绝了小陈的请求,此时小陈才意识到自己被骗,随即报警。

注意,所谓的网络刷单100%是诈骗,不要轻信。同时,不要随意向他人透露自己的淘宝、支付宝、微信、QQ等信息。若遇诈骗,可以在资金交易平台,如支付宝、微信、QQ等对该笔交易进行申诉,请求返还钱财,并对诈骗者相关账号进行投诉。除此之外,还可以拨打110电话报警,并保存好转账截图及聊天记录等信息,为警方侦查提供证据资料。

(本报综合)



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开展预防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有效遏制新型电信网络违法犯罪势头,提高群众防骗、反骗意识,近日,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将打击电信网络犯罪与“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相结合,与雨城区人民法院共同开展了预防电

信网络诈骗集中宣传活动。

当天,以“反电信诈骗人人参与·共同创建美好生活”为主题的普法宣传进社区活动在土桥社区举行。该院法官刘海斌通过讲解办理的三个典型案例向群众解析

了生活中常见的诈骗技俩和特点,引导群众注意加强个人信息保护,不轻信陌生电话、短信,不点击未知链接,不随意给陌生人转账、汇款或泄露银行卡密码。

活动共发放宣传手册100余

份。该院法官表示:“我们希望通过这一类活动将反诈知识等普法宣送到群众身边,不断提高大家的反诈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积极营造‘全民反诈’的良好氛围。”(刑一庭 樊婧)

(李文宁 本报记者 苏文保)

东坡区人民检察院 召开首次行政公益诉讼诉前听证会

本报讯 近日,眉山市东坡区人民检察院召开了东坡区首次行政公益诉讼诉前听证会,评议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回复食品安全领域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中是否已依法履行职责。听证员由辖区人民监督员和社区工作人员组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法规股、食药稽查中队、

食品经营股工作人员和涉案经

营者参加听证。

会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围绕涉事经营者从事网络餐饮服务有无违反法律规定、是否按規定公示经营信息、是否需要取得健康证、食品原料是否需要区分存放等问题发表了调查处理意见,涉案经营者陈述了意见。随

后,听证员就相关法律条文是否允许网络餐饮店不开设堂食,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涉案经营店采取了哪些监督措施、对三方平台有无监管措施等分别向经营者和市场监管部门进行提问,并就相关资料进行核实。

在休会中,听证员就听证事项进行了充分讨论。讨论认为,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区人民检察院诉前检察建议高度重视,积极履行食品安全监督职责,给予涉案经营者警告并督促涉案经营者治理了食品安全隐患,同时依法对第三方平台开展了食品安全约谈,有效维护了社会公共利益。

(李文宁 本报记者 苏文保)

邻水县绷紧煤矿交通“安全弦”

本报讯

为提高货运车辆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近日,邻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前往坛同镇李子垭煤矿南二井,为该矿管理人员及员工上交通安全课。

课堂上,民警组织学习了近期安全生产有关会议文件精神,通报了省、市、县近期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在此基础上,民警根据当前季节气候特点列举了易发生的交通事故,分析了可能带来的严重后果,要求煤矿分管安全的领导

高度重视交通安全工作,认真落实主体责任,把交通安全工作做细做实,严防交通事故发生;要求每位员工特别是驾驶员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坚决抵制不文明交通陋习,共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保障自己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

当天,该矿共有50余名企业管理人员和驾驶人员接受宣传教育。参会人员纷纷表示,将严格遵守交通法规,时刻牢记交通安全,共同打造安全、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冯文杰)